



最美的镜头

定海二中八(2)班
学生记者 陈思齐(证号E03008)

一场大雨刚刚结束,空气中还残留着雨滴的湿润,平整宽阔的柏油马路上水光莹莹,一路延伸至另一头,消失在草木茂盛的转角处……

几年前,外婆家还隐藏在村里,那里与外界隔绝,若想出去,必须得走过一个山头,踩着无数人踩过的崎岖小路。这小路简陋得很,天气干燥时,一刮风便有许多细细的尘沙,纷纷扬扬,钻进眼睛鼻子里,难受得人直跳脚;可一下雨呢,又变得泥泞,一脚下去,没了半个脚背!大伙都对这条路抱怨加吐槽,可一提起修路的事,大家便又噤了声:钱呢?人呢?上哪找去?于是乎,这条路变成了一个让大家无可奈何的“眼中钉”。

就在这时,之前跟儿女去了外地居住的余老伯回来了。他踩着这条道进村,一见便摇了摇头:“这么多年了,这条路……”“唉……”大家叹气。余老伯沉默半晌,突然决定了:“乡亲们,由我领头,修路!外边的世界光鲜亮丽,有很多造福咱村的好东西。别的村可以开路去见识,为什么我们不行?”乡亲们先是愣住,然后又觉得领头人就应该像余老伯一般,便热

烈地鼓起掌来。

余老伯果然没有食言,他四处奔走筹钱,征村里的青年壮丁,从城里找专人设计公路的样式和路线……乡亲们愿意修路,一听说要出钱,可都有些扭捏。余老伯了然,先是自己带头鼓励人心,用自己多年的积蓄付了小半的修路钱,再一个个上门询问。乡亲们没了顾忌,只觉得热血沸腾,你出一点,我出一点,很快便凑齐了修路钱。

修路行动浩浩荡荡地开始了,每天都能看到余老伯领着青年们修建公路,不管风吹日晒,霜打雨淋,雷打不动,日日如此。乡亲们敬佩极了,纷纷为施工队员们提供伙食……

一晃一年多过去,一条崭新的盘山公路诞生了。当村里的人开着新买的小电驴在公路上畅快奔驰,脸上笑容满面,也打心里更佩服余老伯了。余老伯呢?他已当上了村长,每日傍晚总爱点上一支烟,在修得干净的公路旁慢慢踱步。在夕阳温暖的光辉下,烟雾微微闪烁着金黄的光点,迷蒙氤氲着模糊了他的脸庞……他恍惚凝望着远方青灰色的山峰,微笑着,似乎在思考什么,又好似在怀想往事……

那一刻,便是最美的镜头。

十年后的我

定海二中八(10)班
学生记者 王楷文(证号E03148)

清晨,旭日东升,窗外射入斜斜的暖阳。我躺在床上,美美地伸了个懒腰:相隔十年,二十二岁的我终于体会到了梦想成真的快乐,十年的努力,终究没有白费。今天,是我去医科大学实习的第一天。

我从鞋柜中取出了我的专属交通工具——智能轮滑鞋,它的表面可以通过太阳能蓄电,并用磁场吸附力将人固定其上;此外,它的电磁发动机能够以每小时六十千米的速度前进,这是目前较为便捷的一款交通工具。一出门,我便感到一股热浪扑面而来。这十年里,岛城发生了日新月异的变化:曾几何时,原本“宽敞平坦”的地面赫然变得“高耸入云”;曾几何时,原本蔚蓝的天空浮现了几团黑云;曾几何时,绿色的山林接连倒下,驶出一辆辆工程车……另外,城市涌现出许多小型机器人,它们是被人们操控出来逛街购物的。身为医学研究者的我,关于环境污染对人类造成的危害自然比普通人更敏感,大气中的粉尘等污染物会侵入人类的呼吸系统,从而对人类的健康造成严重危害。我一边思索着这个问题,一边开启滑板开关,前往我实习的医科大学。

三十分钟后,我来到一个类似会客室的房间。站在正中央的是一位穿高领衣服的男士,想必此人是领导。见大家都到齐了,“高领”男士清清嗓子开始发言:“各位,上午好!今天我们能在这里相遇,想必大家都怀着激动又忐忑的心吧!但我先声明,医学界不养闲人。在场的各位都是精英,谈谈对现代医学发展的看法吧!”站在我身旁的那位男生迫不及待地发言:“我认为,现代医学的发展靠的是技术而不是人力,这是与我们儿童时代医学发展相比最大的差异。”“高领”男士笑而不语,示意他坐下,然后又环视众人,似乎在用眼神传递着某种情愫。这时,另一位二十五岁左右的男子起身补充道:“对,这也正是我想表达的

看法。在座的各位不妨试想一下,一百年前的人们如果不幸染上肺炎,也许熬不了多久就会丧命。而如今,肺炎早已不是什么疑难绝症,就像感冒发烧一样。所以我们现在正处在‘科技爆炸’的时代,科学技术迅猛发展。”“高领”男士目视前方,淡定地问道:“大家还有其它补充吗?”话音刚落,我就坚定地站了起来,一边努力克制自己的紧张情绪,一边铿锵有力地发言:“我认为,科技与医学是分不开的,但更重要的是医学研究者所具备的精神品质。没有了它,科技的发展又从何谈起呢?如今社会,人工智能的普及化已远远超出了我们的想象,但它终究无法替代人脑!换句话说,靠人工智能获得的纯技术突破,因为没有源头活水的浇灌,随着时间的流逝将变成一潭死水,失去前进的动力和发展的空间。”“高领”男士朝我投来一缕赞许的目光,现场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,给我的内心注入了自信与激情。回想起十年前那个总会害羞的我,此时的脸上正洋溢着灿烂的笑容。看来,不止是时代在前进,社会在发展,就连我个人的突破也不小呢!

下午,我“转战”培训班。教授在身旁擦了一大叠书本,他告诉我们这些将要在三年内学完并牢记于心。随后教室的大屏幕上展现了几条医学入门要领。看着满屏密密麻麻的文字,我在震惊之余,再度开启我的学习之旅。一时间,我的内心百感交集,一切社会所有的进步和突破都离不开个人的努力。此时,我的心灵深处仿佛传来一个声音:“滴答、滴答”那是时间在流逝的声音。我不禁加快笔速,与时间赛跑。在奋笔疾书的同时,我觉得笔下流淌的是热血沸腾的青春岁月。看似平凡的一天又在忙碌中消逝。这,就是新时代的节奏!

无论经过多少年,无论社会怎么发展,无论科技如何进步,有一点始终不会改变:身处科技迅猛发展新时代的我,将继续为美好的未来而奋斗不息!

感谢那场风雨

定海二中九(13)班
学生记者 朱奕晓(证号E03130)

感谢那场风雨,让我成长。

少时,我甚是喜爱唱歌,参加了多场比赛,皆获不错的成绩。一张张奖状放于桌案之上,像窗外的花朵那般美丽夺目。可天有不测风云,不久后,我便在一次比赛中遭遇了首次失败。那复杂的旋律,高亢的曲调,皆令我深觉无能为力。那日,天降大雨,雨打残花,娇弱的花瓣怎禁得住如此摧残,不多时便已是残花遍地。那夜,我的世界也在下雨,狂风怒吼着,一次次撞击着我的心房。雨珠落下,不仅打在那花上,也打在我心上。我不禁黯然,我真如那花一般,空有其表吗?

心中烦闷,我推开窗,望向那丛花。噢,在那绿叶之间,仍有着星星点点的小花。我的心灵受到了深深的震撼,再看向地面,无一不是即将开败的花。哦,那场风雨带走了残花,给予了花朵们新生,而我为何如此厌恶这风雨呢?风雨是挫折,亦是新生啊。

我开始审视自己,认真练习唱歌的技巧。在心中的世界,我迎着风雨艰难地向前走,但无论如何,我都不会再放弃了,让风雨来得更猛烈一些吧!

雨,仍在淅淅沥沥地下着;风,仍在呼呼地刮着。而此时,我早已心如磐石。

又是一场比赛,在风雨大作的夜,我不再恐惧,不再逃避,迎着的风雨,我唱出了内心最坚定的信念。感谢那场风雨,它让我认识到了不足,学会了如何面对挫折。兴许,风雨是汝之砒霜,吾之蜜糖。

风雨,是挫折,亦是新生。感谢那场风雨,它让我明白,既然选择了远方,便只能风雨兼程。感谢那场风雨,让我成长!天空下,风雨中,我整理行装,继续前行。路边,残花遍地,而我不再回头,与风雨同行,走向远方。

风雨是成长路上最好的旅伴,感谢那场风雨,也感谢未曾放弃的自己。